

# 2021 级工科试验班（自动化电气测控类）分流方案

## 一、分流工作组

组长：赵剑锋（电气）

副组长：魏海坤,赵会泽,吴在军,王军,刘澄玉

成员：张亚,顾伟,祝雪芬,赵剑锋（自动化）,曹奕,丁小丽

秘书：成曦,郭勉,丁丽华

## 二、分流计划与分流时间

大类名称	报到人数	专业名称	专业分流人数比例	直接录取进入专业或小类人数	分流时间
自动化电气测控类	410	自动化	21.71%	-	第一学年春季学期结束
		机器人工程	10.97%	-	
	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39.76%	-	
		智能感知工程	15.37%	-	
		测控技术与仪器	12.19%	-	

### 备注：

- 1、 大类内民族特招生、高水平运动员、国家专项、高校专项、港澳台侨等五类学生的专业分流，分别依据其到规定的专业分流时间点获得的综合评测成绩、按该类内各学院分流人数比例分流至相关学院。上述学生在学院内的专业分流可按照相关学院制定的方案进行。
- 2、 上表中报到大类人数为 2021 级新生（包括民族特招生、高水平运动员、国家专项、高校专项、港澳台侨学生等五类学生，不包括入校后二次选拔进入未来技术班学生）及 2020 级保留入学资格未参与专业分流的学生。报到人数仅供分流参考，非实际分流人数。

### 三、纳入平均学分绩点计算的课程名称及学分数（不含暑期学校课程）

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分数
B18M0010	体育 I	0.5
BG200100	学科概论（新生研讨课）	1
BG200300	工程制图	2
B15M0060	军事理论	2
BG200400	计算机程序设计（上）	2
B07M1050	工科数学分析 I	6
B07M2040	线性代数	4
B15M0190	思想道德与法治	3
B15M0070	形势与政策(1)	0.25
B17M0010	大学英语 II	依据英语分级考试， 按 2 级、3 级、4 级起 点组选 4 学分
B17M0020	大学英语 III	
B17M0030	大学英语 IV	
B17M0040	大学英语高级课程 1	
B18M0020	体育 II	0.5
B15M0030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3
B15M0080	形势与政策(2)	0.25
BG200500	计算机程序设计（下）	1.5
B07M1060	工科数学分析 II	6
B10M0010	大学物理（A）I	二选一， 组选 3 学分
B10M0240	大学物理（B）I	
B10M0140	大学物理实验（理工）I	1
BG200600	电路基础	4
B85M0020	军训	2

备注：绩点计算时，请以以上所列课程为准。

## 四、综合评价办法和排名原则

要求：综合测评成绩=课程成绩（首修平均学分绩点对应的成绩）+加分成绩（可包括所获奖励、荣誉、参加竞赛、项目、担任校院干部情况等，具体由各大类/学院自定）。

### 1、综合评价计算细则

综合测评成绩=课程成绩\*A+奖励荣誉\*B+竞赛项目\*C+综合能力\*D

A= 95 % ; B= 2 % ; C= 2 % ; D= 1 % （其中 A≥80%）

课程成绩=（GPA-0.8）\*10+60，其中 GPA 为纳入平均学分绩点计算的课程的平均绩点。

奖励荣誉：获省“三好学生”、省“优秀学生干部”、省“优秀团员”加 100 分。

校长奖学金获得者、校级“三好生标兵”、校“学习优秀生”者加 50 分，不重复加分。合计得分最多 100 分。

竞赛获奖加分：各项竞赛每队（组）人数为 1-3 人时每人按表内分数加分，超过 3 人时按每队（组）3 人分值作为队（组）的总分，每人按平均分加分。同一项竞赛不重复加分。参加多项不同竞赛获奖，取 2 项分值最高的竞赛加分，80 分封顶。竞赛类别由大类分流工作组认定。加分分值见下表：

#### 一类竞赛

（包括大学生数学竞赛、物理竞赛、英语竞赛、电子设计竞赛、机器人竞赛、恩智浦”杯智能车竞赛、计算机设计竞赛、“西门子杯”工业自动化挑战赛、“菲尼克斯”自动化应用大奖赛、ACM 程序设计大赛、“三菱电机杯”全国大学生电气与自动化大赛、“北斗杯”科技创新大赛等）

级别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----	-----	-----	-----

国家级	80	60	40
省级	40	20	10
校级	10	4	2

### 二类竞赛

级别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国家级	60	20	10
省级	10	4	2
校级	2	0	0

###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

等级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
分值	60	20	10

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者（必须是第一作者）加 20-60 分（省级 20 分，EI 检索的国际会议论文 40 分，EI 检索的杂志收录 60 分）。

申请发明专利一项（排名第一，且最多一项）加 10 分，授权发明专利一项

（排名第一）加 60 分。

**竞赛项目、论文、专利合计得分最多 100 分。**

**综合能力：**按照“学生行为规范综合考评”成绩，评定结果为“优”（不超过 50%）的学生加 90 分，“良”（不超过 30%）的学生加 80 分、“合格”的学生加 70 分、“不合格”的学生不加分。

## 2、排名原则

按照综合测评成绩排名，测评成绩计算到小数点后三位；若综合测评成绩相同时，课程成绩高者排名靠前；综合测评成绩相同且课程成绩也相同时，按单科

成绩排名，依次为工科数学分析 I、II 总分、线性代数、电路基础、计算机程序设计（上）、（下）总分。即课程成绩相同时，先看工科数学分析 I、II 总分；若工科数学分析 I、II 总分相同，则看线性代数，依此类推。

## 五、分流方案

### 1、分流原则

分流总体按照“志愿优先、按分排序”原则执行，优先考虑学生第一志愿，在每个志愿下按综合测评成绩排序。根据每个学生填报的 ABC 志愿，在每个志愿下按综合测评成绩进行排序。若填报的 A 志愿未满计划数，则进入该志愿；若已满，则检索 B 志愿，依次类推。

### 2、分流步骤

第一步：学院分流。学生按比例分流至自动化学院、电气工程学院、仪器科学与工程学院。

第二步：专业分流。按照大类比例分流进入自动化学院的学生，按比例分流至自动化专业和机器人工程专业（每个专业人数按照招生人数百分比进行分配）；按照大类比例分流进入仪器科学与工程学院的学生，按比例分流至智能感知工程专业和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（每个专业人数按照招生人数百分比进行分配）。

专业分流时，按照“志愿优先、按分排序”原则进行学院内多个专业分流。每个专业志愿下按综合测评成绩进行排序。若填报的 a 志愿未满计划数，则进入该志愿；若已满，则检索 b 志愿，依次类推。